

# 國立中興大學植物醫學暨安全農業碩士學位學程

## 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辦法

民國 104 年 8 月 18 日學程會議通過  
民國 105 年 2 月 15 日學程會議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「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」修訂之。
- 第二條 本學程設置委員五人，以學程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，其他委員由學程主任遴選之，任期二年，負責審核研究生獎助學金之申請及分配事宜，並受理受獎助研究生之考核工作。
- 第三條 本學程研究生獎助學金區分為獎學金、助學金二種。獎學金係獎勵性質，以獎勵優秀原則審核發放，非為勞動報酬。助學金屬學習型性質，為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等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所支領之補助，非為勞動報酬。
- 第四條 凡本學程在學之研究生，除帶職帶薪者外，均可申請獎學金及助學金。本學程獎學金及獎助學金審核標準、核發獎金金額及學習內容，由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委員會審訂之。
- 第五條 研究生獎助學金之發給，新生自九月起至翌年六月止，舊生自七月起至翌年六月止。獎助學金經本學程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委員會審核後按月造冊請款；畢業生及學期中休退學者得於當月審核發給。若研究生參與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相關事宜不力，或觸犯校規受記過以上處分者，應限制申請或停撥本獎助學金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辦理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學程會議通過，依行政程序呈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